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盧劍峰
電話：08-7320415#3612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ljfbo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4006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4080913_11124006800_1_4080913_111240068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南投縣政府辦理「111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（南投場）」研習計畫書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11年6月13日府教學字第11101416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內容資訊簡述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1年8月22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8月23日（星期二），計2日。
 - (二)實施方式：實體研習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（地址：54561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）。
 - (四)報名對象：現任、代理代課及實習教師等（南投縣教師優先錄取）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一律線上報名，第一階段報名請於111年7月

10日（星期日）前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進行報名，各班課程代碼詳如計畫書；第二階段報名不限身分，報名方式詳如計畫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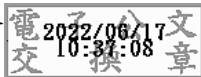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未詳盡說明部分，請下載附件計畫書參閱或逕至「夢的N次方」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tny.im/qSK>）查詢。方」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tny.im/qSK>）查詢。

四、請核予錄取教師公假登記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楊琇媚辦事員，電話：049-2222106#1315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